

证券代码:600675 证券简称:中华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21

##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5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3050号紫藤宾馆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召开镇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公司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议案	√
6	公司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项目储备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2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1	董事候选人陈俊	√
12.02	董事候选人朱俊	√
12.03	董事候选人朱俊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于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10、1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8、10-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有效投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数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一定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须授权代理委托书(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在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可视为登记成功。办理登记后,在股东大会现场,该股东可凭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材料于会议召开前取出席证和表决票参加本次会议;  
4. 登记时间: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上午9:00—下午16:00;  
5. 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上海立信软件-软件有限公司  
6. 登记联系方式: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  
7. 登记交通:地铁2号线江苏路站3号出口;公交01,62,562,923,44,20,825,138、71,925路。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75	中华企业	2026/06/10

1. 法人股东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须授权代理委托书(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在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可视为登记成功。办理登记后,在股东大会现场,该股东可凭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材料于会议召开前取出席证和表决票参加本次会议;
4. 登记时间: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上午9:00—下午16:00;
5. 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上海立信软件-软件有限公司
6. 登记联系方式: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
7. 登记交通:地铁2号线江苏路站3号出口;公交01,62,562,923,44,20,825,138、71,925路。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不发送礼品,与会人士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388号  
邮政编码:200125  
联系电话:(021)20772222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重要事项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公司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议案			
6	公司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项目储备计划的议案			
9	关于修订《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非累积投票议案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项并打“√”,及参加附件2在委托书中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进行投票,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份代表总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应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该议案组选举董事,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示例:  
假设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议案组别	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1	陈俊 * * *	100
4.02	陈俊 * * *	100
4.03	陈俊 * * *	100
4.04	陈俊 * * *	100
4.05	陈俊 * * *	100
4.06	陈俊 * * *	100
4.07	陈俊 * * *	100
4.08	陈俊 * * *	100
4.09	陈俊 * * *	100
4.10	陈俊 * * *	100
4.11	陈俊 * * *	100
4.12	陈俊 * * *	100
4.13	陈俊 * * *	100
4.14	陈俊 * * *	100
4.15	陈俊 * * *	100
4.16	陈俊 * * *	100
4.17	陈俊 * * *	100
4.18	陈俊 * * *	100
4.19	陈俊 * * *	100
4.20	陈俊 * * *	100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1	陈俊 * * *	100	100	100	100
4.02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3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4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5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6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7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8	陈俊 * * *	0	100	100	0
4.09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0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1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2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3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4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5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6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7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8	陈俊 * * *	0	100	100	0
4.19	陈俊 * * *	0	100	100	0
4.20	陈俊 * * *	0	100	100	0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 2026-020

##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2日、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有效期至2024年6月27日;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人,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上述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有效期至2024年6月27日。  
根据公司后续相关股东大会逐年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将于2026年6月26日届满。  
鉴于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即将届满,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为了顺利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后续事项,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6月26日。  
除上述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外,本次不涉及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和内容;除授权有效期进行延长外,本次发行授权的其他内容不变。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 2026-019

##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共有6名董事出席,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 2026-24

债券代码:156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 K1  
债券代码:240084 债券简称:24鲁创 K1

##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鲁信创投”)及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山东彼岸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彼岸电力”)全部14.46%股权,即1,011,999万元注册资本,挂牌底价5,600.79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股权转让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能否交割到受让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及及时进行公告。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彼岸电力全部14.46%股权,即1,011,999万元注册资本,挂牌底价5,600.79万元。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彼岸电力为公司2012年投资的项目,截至目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持股比例合计为14.46%,即1,011,999万元注册资本。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为公司实现投资项目退出交易的交易。

(三)审议及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上述股权转让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手续。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企业名称:山东彼岸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63043778T  
3.成立日期:1999年9月14日  
4.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开发区工业四路160号  
5.法定代表人:罗雷  
6.注册资本:7,002万人民币  
7.主营业务:电力测试仪器仪表、计算机监控设备及软件、电力在线监测设备、电力设备的研发、生产(不含销售)、销售并提供安装及维修服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进出口业务;厂房及设备租赁;劳务分包;电力设备设施检测、试验、电力测试、检验监测服务;电力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截至2025年底,彼岸电力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鲁信	1,197.28	17.03
2	山东鲁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11.43
3	天津源和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0.00	7.72
4	山东鲁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7.14
5	鲁信	480.01	6.86
6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86
7	鲁信	200.00	2.86
8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86
9	鲁信	247.20	3.53
10	鲁信	200.00	2.86
11	鲁信	25.00	0.35
12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00	0.30
13	山东鲁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86
14	鲁信	19.00	0.27
15	王玉娟	13.00	0.17
16	其他股东(合计39名)	1,469.91	20.95
合计	鲁信创投	7,002.00	100.00

9.股权转让  
根据鲁信创投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出具的鲁创律字(2026)第371C007091号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彼岸电力净资产总额为21,697.00万元,负债总额18,494.43万元,净资产为3,202.57万元;2025年1-12月,彼岸电力营业收入19,168.47万元,净利润3,521.87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彼岸电力总资产22,137.25万元,负债总额17,014.26万元,净资产5,122.99万元;2026年1-3月,彼岸电力营业收入6,618.14万元,净利润1,643.90万元。(2026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10.评估情况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鲁信鲁评报字(2026)第13008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彼岸电力净资产账面值为3,012.60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彼岸电力评估值为13,199.11万元,评估增值10,186.51万元,增值率338.13%;采用收益法评估,彼岸电力评估值为38,733.01万元,评估增值35,720.41万元,增值率1185.70%。  
经评估,收益法评估结果更能反映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38,733.01万元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11.交易标的权属情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持有的彼岸电力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无其他阻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三、转让方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彼岸电力全部14.46%股权,即1,011,999万元注册资本。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彼岸电力2025年12月31日经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挂牌底价5,600.79万元。  
四、受让方的资格要求  
本次股权转让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因本次交易最终转让价格、成交价格未确定,本事项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需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公司将对上述股权转让进展情况及时公告。  
五、备查文件  
1.鲁信创投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出具的鲁创律字(2026)第371C007091号审计报告;  
2.鲁信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鲁信鲁评报字(2026)第13008号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1

##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5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自2026年1月1日至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10股派1.45元(含税)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股利分配总额。股东根据自身具体情况调整持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除息价格计算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含税)=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0.946,729.33元/76,494,685股=1.431044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参考价=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除息价格前一日收盘价-0.1431044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5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自2026年1月1日至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10股派1.45元(含税)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股利分配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自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6,494,685股扣除已回购股份1,000,000股后的75,494,6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45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05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每份10股派1.45元(含税)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股利分配总额;持有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一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95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45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ST龙元 编号:临 2026-025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诉讼事项累计涉案金额已达到披露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自上次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诉讼事项累计涉案金额约81,979.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59%。其中,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事项金额为229.14万元,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事项金额为81,749.9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在进展过程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序号	案件名称	立案时间	原告/被告	被告/原告	案由	标的金额	进展情况
1	2026年4月15日	2026年4月15日	公司、高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706.28	一审开庭
2	2026年5月7日	2026年4月30日	中安华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安华通(上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安华通(上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98.00	一审开庭